

##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过往担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在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能遵守独立执业准则，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与证监会相关规定，发表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意见，切实履行审计委托中所确定的责任和义务。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 二、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历史沿革：本所品牌源自1985年10月上海财政局和上海财经大学共同发起设立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1月26日，为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遵照财政部《关于加快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的若干意见》的战略方针，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与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几家较大规模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整体合并。合并重组、整合后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更名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年8月31日，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年9月，根据财政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取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11月3日“大华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获得北京市财政局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批复。2012年2月9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登记设立。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业务资质:1992年首批获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2006年经PCAOB认可获得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执业资格,2010年首批获得H股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2012年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至今。

是否曾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风险基金2018年度年末数:543.72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加入大华国际会计公司(原马施云国际会计公司)。

### 3、人员信息

目前合伙人数量:196人

截至2019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458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人数:699人;

截至2019年末从业人员总数:6119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具体情况如下:

(1)范荣,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5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负责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绩效考核、证监局及财政部检查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25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韩军民,注册会计师,1999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秘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绩效考核、证监局及财政部检查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20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 4、业务信息

2018 年度业务总收入：170,859.33 万元

2018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149,323.68 万元

2018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57,949.51 万元

2018 年度审计公司家数：15623

2018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240

是否有涉及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是

#### 5、执业信息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根据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的从业经历、执业资质、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等情况，经综合评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人员均具备充分的专业胜任能力。

#### 6、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概况：行政处罚 1 次，行政监管措施 19 次，自律处分 3 次。具体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1 次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3 次	5 次	9 次	2 次
自律处分	无	1 次	2 次	无

拟签字会计师范荣和韩军民近三年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形。

### 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说明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从业人员信息、业务经验及诚信记录等方面进行调研、审查和分析，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拟签字会计师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担任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

限公司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3、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如下：

事前认可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专业素养和丰富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能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所出具的报告及时、全面、客观。经过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过往的审计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和评价，提议续聘其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我们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综合考虑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后所决定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1 日